

2024 年度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局级，加挂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地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在坚持金融管理主要是中央事权的前提下，在中央统一规则和省指导下，按照地方金融监管机制，履行地方金融监督管理职责。联系协调驻宁中央金融管理部门，配合建立信息共享、风险处置、业务发展和消费者保护等协作机制，做好监管联动工作，推动驻宁金融机构和金融业务规范健康发展。

2. 贯彻执行金融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领域的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拟订地方金融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发展规划和政策，加强对地方金融监管领域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研究分析地方金融运行形势，提出改善金融环境、加强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建议。

3. 承担推进地方金融业发展的责任，负责金融领域投资促进工作，推动地方金融改革发展，培育和发展现代金融组织，协调推进金融功能区建设和发展。加强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培育和推进企业上市、重组，建立和完善地方融资服务体系，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和创新发展。促进区域金融合作。协助

全市信用体系建设。配合开展地方金融业综合统计相关工作。

4. 依照权限负责对辖区内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含融资再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以及从事经中央金融管理部门批准可开展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的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实施监督管理。

5. 依照权限负责强化对全市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含农民资金互助合作社）、具有金融属性但不属于中央金融管理部门监管的投资公司、社会众筹机构和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的监督管理。

6. 推动落实金融风险防范处置属地责任，组织协调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处置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和重大事件，协同配合驻宁中央金融管理部门健全全市金融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和早期干预机制。

7. 组织协调有关部门依法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承担市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依法防范和查处非法金融机构及非法金融业务。

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职能转变。进一步明确职能定位，强化监管职责，加强审慎监管、行为监管和金融消费者保护，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依法规范事前审批、提高审批效率，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升地方金融监管效率。优化金融营商环境，进一步提升

服务水平，更好地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法规处、金融稳定处、银行保险处、资本市场处、监管一处、监管二处、监管三处、机关党委（人事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根据省市关于经济金融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提升金融供给质效，增强金融开放创新动能，全面加强地方金融监管，履行好地方金融风险处置责任，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全市金融业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2024 年度绩效目标：金融业增加值达 2400 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超 10%，同比增长 6.5%左右；市民营企业转贷基金年累计转贷 250 亿元；境内外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企业数达到 170 家左右，新增证券市场筹集资金 100 亿元以上，累计融资规模突破 4500 亿元。

一是推动金融业继续多做贡献。落实建设金融强国的要求，围绕建设重要金融中心的目标，强化金融形势分析，加强金融业增加值核算细分指标的动态监测，对重点金融机构继续开展有针对性的走访，继续做大全市金融市场规模。持续加强与省级金融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市级相关部门和金融机构

的对接，强化工作调度，力争金融业拉动经济增长的贡献度进一步提升。

二是加大金融机构招引力度。围绕“一核（河西金融集聚区）两翼（江北新金融中心和新街口金融商务圈），多点联动”空间布局，加大境内外金融招商工作力度，突出引进培育总部型功能性金融机构、引入国际金融机构和组织、做强本土金融机构，进一步完善现代金融体系，做大金融要素增量。加强对全市招商引资工作的统筹，发挥全市金融系统招商工作合力，积极拓展境内外金融招商合作伙伴，聚焦重点区域和重点金融业态，开展精准金融招商。

三是强化对市场主体的金融服务。贯彻落实产业强市的部署要求，搭建金企对接平台，线下在全市开展金融机构与企业对接服务活动，线上引导金融机构利用省金服“南京子平台”和“南京金服”平台实现业务扩面增量。加强财政政策引导，引导金融机构用好“科创金融”、民营企业转贷基金等政策，持续加大贷款投放力度。用足用好差异化货币政策工具，畅通差异化货币政策传导，推动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金融发展。

四是推进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抢抓全面注册制改革机遇，依托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政策措施，全力推动资本市场“南京板块”进一步壮大，“南京品牌”进一步彰显。进一步夯实“千百十”企业梯队，以“五个一批”为目标导引，持续建设和动态管理我市拟上市企业储备库。大力提升股

权融资规模，鼓励上市公司适时开展再融资、并购重组，支持上市公司发行科创票据、科创债、高收益债券等创新型债务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

五是深化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推动金融机构在宁设立科创金融专营组织，优化科技信贷融资服务体系，强化股权投资对科创企业的支持，鼓励更多耐心资本、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硬科技。持续开展科创金融“一区一特色、一机构一创新、一行业一方案”活动。深入推进区域性股权市场制度和业务创新试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积极争取省级金融监管部门支持，推动科创金融改革试点在宁先行先试。会同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营管部持续深入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

六是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按照“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的方针，完善机制，压实各方责任，发挥合力，稳妥推进金融风险化解，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21.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1,712.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55.5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21.89	本年支出合计	2,621.8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21.89	支出总计	2,621.8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621.89	2,621.89	2,621.89														
901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621.89	2,621.89	2,621.89														
901001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621.89	2,621.89	2,621.89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621.89	2,326.18	295.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	254.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19	254.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4	8.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03	164.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02	82.02				
217	金融支出	1,712.18	1,416.47	295.7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712.18	1,416.47	295.71			
2170101	行政运行	1,416.47	1,416.47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5.71		295.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52	655.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52	655.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1	200.91				
2210202	提租补贴	454.61	454.6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21.89	一、本年支出	2,621.8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21.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1,712.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655.5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21.89	支出总计	2,621.8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21.89	2,326.18	2,158.23	167.95	295.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	254.19	253.74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19	254.19	253.74	0.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4	8.14	7.69	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03	164.03	164.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02	82.02	82.02		
217	金融支出	1,712.18	1,416.47	1,248.97	167.50	295.7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712.18	1,416.47	1,248.97	167.50	295.71
2170101	行政运行	1,416.47	1,416.47	1,248.97	167.5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5.71				295.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52	655.52	655.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52	655.52	655.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1	200.91	200.91		
2210202	提租补贴	454.61	454.61	454.6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26.18	2,158.23	167.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3.78	2,073.78	
30101	基本工资	302.63	302.63	
30102	津贴补贴	801.95	801.95	
30103	奖金	388.95	388.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03	164.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02	82.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90	68.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8	10.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91	200.91	
30114	医疗费	41.01	41.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	1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95		167.95
30201	办公费	47.41		47.41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11.00		11.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4		2.94
30228	工会经费	16.50		16.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7		3.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36		63.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7		11.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5	29.45	
30302	退休费	26.97	26.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	2.48	
399	其他支出	55.00	55.00	
39999	其他支出	55.00	55.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21.89	2,326.18	2,158.23	167.95	295.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	254.19	253.74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19	254.19	253.74	0.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4	8.14	7.69	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03	164.03	164.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02	82.02	82.02		
217	金融支出	1,712.18	1,416.47	1,248.97	167.50	295.7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712.18	1,416.47	1,248.97	167.50	295.71
2170101	行政运行	1,416.47	1,416.47	1,248.97	167.5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5.71				295.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52	655.52	655.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52	655.52	655.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1	200.91	200.91		
2210202	提租补贴	454.61	454.61	454.6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26.18	2,158.23	167.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3.78	2,073.78	
30101	基本工资	302.63	302.63	
30102	津贴补贴	801.95	801.95	
30103	奖金	388.95	388.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03	164.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02	82.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90	68.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8	10.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91	200.91	
30114	医疗费	41.01	41.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	1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95		167.95
30201	办公费	47.41		47.41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11.00		11.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4		2.94
30228	工会经费	16.50		16.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7		3.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36		63.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7		11.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5	29.45	
30302	退休费	26.97	26.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	2.48	
399	其他支出	55.00	55.00	
39999	其他支出	55.00	55.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1	0.00	3.17	0.00	3.17	2.94	13.00	40.3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67.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95
30201	办公费	47.41
30202	印刷费	0.50
30207	邮电费	7.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215	会议费	11.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4
30228	工会经费	16.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7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0.52				10.52
货物类					2.92				2.92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92				2.92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柜	集中采购	0.30				0.30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46				0.46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16				1.16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1.00				1.00
服务类					7.60				7.60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7.60				7.60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80				1.80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金融体系建设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	2.00				2.00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	其他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30				0.30

		留)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0.50				0.50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	2.00				2.00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621.8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00.46 万元，增长 3.9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621.8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621.8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21.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46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行政人员增加，相应地增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621.8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621.89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54.1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及退休人员交通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98.36 万元，增长 63.12%。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

(2) 金融支出（类）支出 1,712.1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工作经费以及履行行政职能的专项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7.85 万元，减少 1.0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课题费、会议费等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655.52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19.95 万元，增长 3.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2,621.8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621.8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21.8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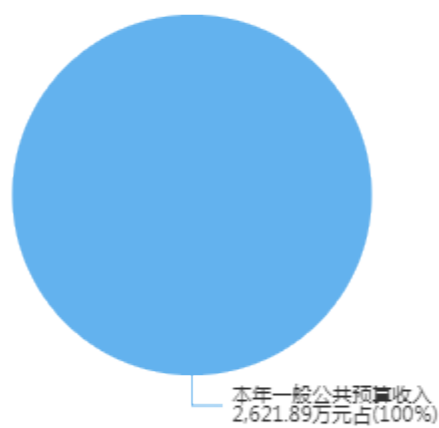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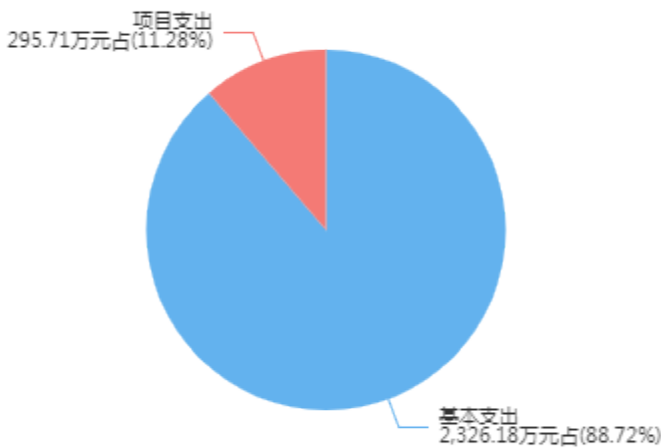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2,621.8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26.18 万元，占 88.72%；
项目支出 295.71 万元，占 11.2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21.8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0.46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行政人员增加，相应地增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621.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0.46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行政人员增加，相应地增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8.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我局新增退休人员导致相关经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64.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14 万元，增长 57.89%。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导致相关经费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82.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08 万元，增长 57.91%。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导致相关经费增加。

（二）金融支出（类）

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416.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62 万元，增长 4.86%。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行政人员增加，相应地增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95.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3.47 万元，减少 22.0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课题费、会议费等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00.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6 万元，增长 0.13%。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

增加，退休人员增加且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引起经费变化。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54.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69 万元，增长 4.5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相关经费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326.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5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167.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21.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46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数政策性调整、行政人员增加，相应地增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326.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5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167.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1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1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1.88%；公务接待费支出 2.9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8.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17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1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9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二类会议、大型活动等支出。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0.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 万元，主要原因是适应金融监管体制改革的要求，增加监管干部和金融机构的培训频次，提升金融专业知识、依法监管能力和水平。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6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1 万元，增长 1.89%。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增加导致经费预算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0.5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9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7.6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0,321.89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995.7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